

规范乡镇内部审计的几点建议

王霞

乡镇内部审计工作是集体资产和农村财务管理的延伸,在促进集体经济发展、规范村级财务管理、维护农村社会稳定等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。但我国乡镇内部审计仍处于萌芽状态,审计的法律地位尚不明确,审计行为缺少明确的法律支持和规范依据,与社会审计相比还存在许多薄弱环节。以下笔者就如何规范乡镇内审工作提出几点建议。

(一)健全制度,加强内审管理指导。一是参照国家审计准则,结合乡镇审计实际,制定一套切实可行、操作性强的内部审计规范或指南,进一步规范农村审计程序,使乡镇内审工作进一步制度化、规范化,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质量和效率。二是县级政府要从组织上为乡镇审计工作创造良好的条件,在乡镇设立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和专职审计人员,由主要负责人亲手抓,保证内审部门独立行使职权,同时解决好乡镇审计人员的编制问题。三是审计机关要遵照《审计法》及《审计法实施条例》的有关规定,充分利用自身优势,采取经验交流、信息沟通、讨论座谈等形式,加强对乡镇审计的业务指导。四是增加乡镇审计投入,改善办公条件,加快乡镇审计信息化建设步伐,调动内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。

(二)高度重视,营造良好的审计氛围。一是乡镇党委政府、主管部门、涉农部门等相关部门的领导应重视和支持乡镇内审工作,特别是乡镇政府要支持审计部门独立开展审计工作,为内审工作的开展创造良好环境。二是增强风险意

识,建立和完善内部审计质量控制措施和办法,完善审计复核、审计质量责任追究等制度,进一步规范审计行为,最大限度地降低审计风险,提高审计工作质量。三是充分发挥审计的服务职能,通过加强与被审对象工作上的沟通和交流,让被审对象认识到内审工作不仅仅是监督检查找弊端,更主要的是要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,结合实际情况,深入分析原因,提出合理化的建议,为乡镇领导决策提供依据。四是通过工作宣传、结果公告等多种途径,努力争取社会各界、特别是群众对乡镇内部审计工作的理解和支持,为进一步营造良好的内部审计监督环境打下坚实的基础。

(三)转变理念,创新内审工作方法。一是摸清被审计对象的基本情况,通过调查、座谈和查阅有关资料等形式,了解乡镇各部门、村组织的工作特点、职责分工及财务管理等情况,为开展内部审计打下基础,避免审计流于形式。二是围绕中心工作,合理确定审计重点。由单一的财务收支审计转到多角度、全方位的经济活动审计,由以监督为主转到监督与服务并重,发挥内审“帮”、“促”作用,帮助财会人员尤其是村级财会人员理顺会计业务、建立健全农村财务管理制度和办法。三是原则性与灵活性相结合,对于发现和揭露的问题,既不能“大事化小、小事化了”,也不能人为地将问题扩大化,应当用调查研究的方法保证内审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(四)强化培训,提高人员业务素质。一是实行审训结合,坚持岗前培训、集中培训、以审代训等措施,结合审计工

作的实际需要,适时进行审前集中培训,以老带新、以新促新,逐步解决乡镇内部审计人员在具体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。二是加强职业道德培训,定期组织乡镇内部审计人员学习《审计法》、《审计法实施条例》及有关财经法规,加强廉政建设教育,建立“内管理、外监督”的管理机制,确保依法审计,廉洁公正。三是坚持持证上岗,鼓励内审人员积极参加内审资格考试,系统掌握内部审计的专业知识,取得内审从业资格。四是提升乡镇内审人员的自身素质。内审人员除了学习内审专业知识外,还应当通过学习和实践,了解和掌握其他各种在内审工作中可能需要应用到的知识,努力扩充知识面,进一步开拓思路,增强认识和把握问题的能力。

(五)加强监督,确保内审整改到位。一是建立内审联席会议制度。由镇纪检监察、组织、财政、农经、信访等部门组成,定期分析村级经济管理中的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,及时交流和沟通,提高审计监督的针对性和有效性。二是健全内部审计监督制度。进一步明确村级财务、村干部经济责任、工程建设等审计的长效监督制度,把审计结果与部门和干部考核挂钩。三是建立审计整改督查制度。由镇纪检监察、组织人事、内审机构等单位组成联合督查小组,定期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跟踪检查,确保审计建议的落实,确保审计的严肃性和权威性。

乡镇内审工作是保持农村大局稳定、保护农民切身利益的重要前提,只有本着“一审二帮三促进”的原则开展工作,实行边审、边帮、边落实,才能促使镇村基层单位健全各项管理制度,使其走上规范化、制度化的轨道,才能真正发挥内部审计为基层服务的职能,保障新农村建设的顺利进行和集体经济的健康发展。

(作者单位:山东省临朐县审计局)

责任编辑 张璐怡